

# 最新工地外墙吊篮租赁合同(优秀5篇)

合同是适应私有制的商品经济的客观要求而出现的，是商品交换在法律上的表现形式。合同是适应私有制的商品经济的客观要求而出现的，是商品交换在法律上的表现形式。那么大家知道正规的合同书怎么写吗？下面是小编给大家带来的合同的范文模板，希望能够帮到你哟！

## 工地外墙吊篮租赁合同篇一

出租方：承租方：

甲乙双方根据我国《民法典》有关规定，本着公平、信用的原则签订协议如下：

一、承租方因工程需要向出租方租用高空作业吊篮，用于\_\_外墙工程。

二、吊篮长度6米，施工高度120米，前梁伸出量不大于1.5米，限载800公斤。

三、租金及付费方式：

1. 租金：40.00元/天\_台，三十天起租。

2. 租金在吊篮安装验收之日起计算，承租方按月支付租金。

四、租期：出租方吊篮安装调试完毕，交付承租方验收签字之日起至单个工程竣工通知出租方止。因恶劣天气连续4天以上不能施工租期顺延，租期约120天。

五、吊篮的进、出场，运输由出租方负责。

六、安装、移位、拆除：承租方协助出租方对吊篮进行安装、

移位、拆除，出租方负责解决技术性问题。承租方负责在安装过程中解决垂直运输工具、设备、搬运辅助劳动力及相关费用。

## 七、出租方的责任：

1、出租方在安装吊篮调试过程中，需提供一名技术骨干进行指导安装。费用由出租方承担。

2、出租方对吊篮的完好性、安全性负一切责任，因吊篮设备质量原因造成一切经济和法律费用由出租方承担。

3、出租方必须固定一名技术人员现场随时进行技术指导。如因吊篮出现故障出租方必须在两小时内修复，否则免除当天所有租赁费用。如承租方违章操作或不按协议内容使用吊篮，出租方有权令其停工，停工期间租赁费照常收取。

## 八、承租方的责任和权利：

1、由承租方提供小工协助出租方安装及调试吊篮，并负责垂直运输。费用由承租方承担。

2、出租方必须固定操作人员，并有责任教育其严格遵守出租方提供的《说明书》中内容。对违章操作和使用不当等原因造成的安全责任、吊篮损坏承担全部的损失。

3、对租用的吊篮应妥为爱护，归还时应保证吊篮完好、齐全、清洁。如有丢失、损坏应负赔偿责任。如遇雷雨、雾天或5级风以上天气应停止使用并妥善覆盖电机部分，防止电机进水，造成损失的由承租方承担赔偿责任。

4、如因特殊情况，承租方有权终止合同。

九、随附《系列电动吊篮使用说明书》一份。出租方提供的

证件必须真实有效，承租方是在对出租方所有证件齐全的情况下签订的本合同。

十、本协议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自签订之日起生效。如有违约双方可协商解决，协商或调解未果时，可提请承租方当地法院进行申诉。

甲方\_\_\_\_\_乙方\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年\_\_\_\_月\_\_\_\_日

签订地点：\_\_\_\_\_签订地点：\_\_\_\_\_

## 工地外墙吊篮租赁合同篇二

承租方： 重庆大方建筑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出租方：（以下简称乙方） 依据《\_合同法》有关规定，为明确双方的权利和义务，经双方友好协商，本着自愿、平等、诚实、守信的原则，特签定本合同，双方遵照执行。

### 一、工程概况

1、工地名称：

2、工程地点：

3、吊篮用途：

4、建筑高度：

5、装修类别：

6、进场时间：

## 二、规格及数量

## 三、计费标准及计算方式

1、 租赁时间：甲方承租电动吊篮租赁时间不足天按 天 按实际天数计算租金。吊篮租赁时间从租用之日起至吊篮退场止，中间以连续计费方式计算租金。如果总租金达不到20万元，大写贰拾万元，则甲方付安装费和移动费，如总租金达到贰拾万元甲方不支付其安装费和移动费用。款，乙方有权停止吊篮运作，租金照算。租赁结束后，甲方须在乙方拆除吊篮时付清全部款项。

4、 以上计费均不包括开具发票需要缴纳的税费，乙方收款时向甲方出具收据；甲方要求开发票的，甲方应承担相应的税费。

5、 本工程吊篮送安检的. 相关资料由乙方提供，报检手续由甲方办理，费用由甲方承担。

## 四、本合同订后，双方应认真履行合同责任。

1、 甲方必须在15天内通知乙方进场安装，如果超出期限则视为甲方违约，则乙方有权将设备租赁给他方，不承担违约责任。

2、 吊篮经甲方通知进场后，凡不属于吊篮本身原因导致不能立即安装或安装后不验收，则租金自吊篮进场的第三天起开始计算。

3、 甲方施工需要移动吊篮的，一定期间租金照算，吊篮移动时，由乙方负责安装，移动时间按每批一天核定。

## 五、付款方式

- 1、每满一个月时结付当月租金（不得拖欠）
- 2、完工时在电动吊篮拆除时甲方应付清乙方全部款项，如未按时付款，经双方协商无效，则报有关仲裁机关予以仲裁。
- 3、吊篮设备丢失、损坏，由甲方按本合同的《吊篮零部件及材料赔偿价格标准清单》赔偿，在支付租金时向乙方一并付清。
- 4、吊篮使用过程中若钢绳损坏、电线刮断，安全绳切断，的整体损坏按合同《价格单》价格的50%赔偿（认为责任损坏除外）。

## 六、安装方式

- 1、乙方派专业人员到现场负责安装，并对吊篮调试达到验收使用标准。
- 2、甲方负责协调垂直运输工作和电源接口。
- 3、为保证吊篮安全使用，甲、乙双方签订安全协议书。

## 七、双方责任

### 甲方责任：

- 1、指定专人对进场吊篮及部件与乙方共同验点，办理双方交接签字手续，并负责设备安全保卫工作，若有遗失、人为损坏，照价赔偿。
- 2、提供吊篮安装位置的屋面高度及房屋平面设计图。
- 3、甲方负责提供吊篮安装、移位、拆除过程中的垂直运输工具，需无偿为乙方提供转运吊篮所需的施工电梯、塔吊等现有起重设备。如吊篮在撤出过程中，甲方无偿提供塔吊、电

梯等转运工具给乙方使用。

4、在吊篮租用期间，甲方享有设备的使用权，但不得转借第三方使用或作为财产抵押，未经乙方同意不得在吊篮上增加或拆除任何部件以及迁移地点。甲方在使用吊篮作业时，如因甲方塔吊碰撞或未经乙方技工同意，擅自移动吊篮位置和附属设备，因此而造成的安全事故甲方负责。

5、电动吊篮晚上夏季20点后禁止使用，冬季18点后禁止使用。

6、吊篮安装完毕，甲方应在12小时内组织人员点验，否则视为甲方点验合格。未经许可擅自使用，造成的一切后果由甲方负责。

7、吊篮使用过程中，甲方作业人员必配带安全帽、系好安全带（安全绳）严格按照乙方提供的操作技术交底及《高处作业吊篮安全操作规程》作业，严禁未经技术交底的人员使用吊篮，如违反操作规程和安全法规发生意外，其所有责任和一切损失由甲方负责。

乙方责任：

1、根据甲方要求提供完好的电动吊篮合格产品，并根据甲方需要及时运送到现场。

2、指派专业技术人员负责安装、调试吊篮、并在验收合格后交付使用。

3、乙方负责派专业操作人员对甲方的操作人员进行操作人员尽享操作培训。

4、乙方有权制止一切未知操作，对违章操作所发生的后果，不承担责任。

5、乙方应保证提供给甲方的施工吊篮等相关的设备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等规定。吊篮使用过程中，因产品质量问题（如配重不足，钢丝断裂，安全锁失灵等）造成的安全事故经有关部门鉴定属实，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和损失。

6、吊篮设备所有属乙方所有。

7、乙方应每5天对吊篮的设备运行情况进行一次自检，且保证所提供的技术资料能通过安检。

8、吊篮使用过程中，乙方至少必须派一名技术人员对吊篮进行维修保养、日常检查。在接到甲方维修电话后2个小时内必须到场，维修必须在2小时内完成。若超过2小时则该吊篮停算租金，若超过一个工作日，需承担甲方工期延误导致的一切损失。

9、甲方需移吊篮时，乙方需派人在一个工作日内完成吊篮移动工作，乙方不得以任何其它借口延误移动吊篮时间，若超过一个工作日则停算租金，并承担甲方工期延误导致的一切损失。

八、 施工吊篮租赁安全协议书是本合同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九、 违约责任：未经双方同意，任何乙方不得中途变更或解除合同，凡有违反本合同的规定，则依据本合同和有关法律、法规执行，违约方赔偿未违约方违约金伍万元。

十、 若因甲方原因造成吊篮损坏、丢失，则甲方需按市场价格作相应赔偿。

十一、 其他违约责任：

十二、 本合同及附件壹式贰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经甲乙

双方签字（盖章）生效，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如发生争议同意向出租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甲方： 乙方：

经办人： 经办人：

经办人身份证号： 经办人身份证号：

地址： 地址：

电话： 电话：

年 月 日

## 工地外墙吊篮租赁合同篇三

出租方（甲方）：

承租方（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有关规定，为明确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经双方友好平等协商，达成一致。共同签订吊篮租赁合同，具体条款如下：

工程名称：

工程地点：

一、乙方向甲方租赁吊篮的型号、数量、日租金：

电动吊篮 ，租金每台每天 元。暂定 台（以使用台数发生量为准）。

二、合同期限：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止，自合同签订之



日起生效。

三、押金：设备进场安装调试运转良好后，乙方向甲方支付设备押金 元。

四、付款方式、计费方式：

1、吊篮自进场安装完毕、验收成功之日起开始计算租赁费。

2、收费日期以双方负责人签署的进、退厂清单为准。

3、乙方不定期支付，按实际使用天数，工程完工年底结清。

五、租赁吊篮的交接方式

1、运输吊篮进出场运费由乙方承担，如乙方委托甲方代办，往返运费 元。在支付设备押金时一起支付。

2、交接方式：吊篮进场和拆除退场时，由双方指定人员共同验收，并签署交接文件作为结算依据，乙方指定 为共同验收人员。吊篮进场及归还原则是一次进行，特殊情况可分次进行。

六、甲方承担责任及义务：

1、甲方负责向乙方提供吊篮设备及相关技术资料。

2、正常磨损范围内，负责设备的维修及更换损件。

3、在吊篮交付使用前，甲方对乙方进行吊篮安全操作规程及日常保养工作的技术培训，上班时必须戴好安全帽、安全带，不准穿拖鞋上班。培训合格后，方可上岗并认真做好班前交底工作。

七、乙方承担责任及义务：

## （一）、乙方承担责任：

- 1、乙方必须派工人在甲方技术人员的指导下进行设备的搬运、安装和拆卸。
- 2、乙方必须按设备操作规程进行操作。乙方操作人员违反操作规程，不系安全带或不正确使用安全带而造成的人员伤亡事故，均由乙方负责。
- 3、乙方负责吊篮的日常保养工作，保持设备清洁，甲方负责保养和检修。
- 4、乙方经对吊篮验收入场后使用期间而造成的吊篮损坏、人员伤亡事故，其所造成的一切损失，均由乙方自负。如设备发生质量故障由甲方负责。
- 5、租赁期间不得以任何借口，任何形式转租、转借第三方使用，不得变卖、改装或作抵押他方。
- 6、不得在施工过程中任意加长或改作业面宽度，否则设备、人员出现事故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 7、乙方在施工过程中，若吊篮需在同一地点移动位置，但移动完，安装好后，应双方技术人员共同验收方可使用。

## （二）乙方的义务：

- 1、指定专人进行双方工作衔接，并提供必要的现场协助：提供就近的电源，（电源应有漏电保护装置）。协助解决进现场电梯运输：根据需要协助解决存放物料的工作间；协助解决甲方工作人员及设备的进出场手续。
- 2、吊篮进场后的保卫工作。如发生机件丢失或因使用不当造成损坏，乙方承担相应的经济赔偿。以《配件单价表》的价

格赔偿，甲方设备及零件数量由乙方签认甲方提供的进场单。

3、吊篮在安装、调试、使用及拆卸过程中，不得有其它垂直交叉作业，否则甲方现场领班及安全人员有权提出纠正，必要时有权勒令乙方停止。

4、须爱护吊篮设备，要求工作人员不要将玻璃胶、涂料、电焊渣、水泥砂浆等废料遗弃在吊篮上。特别注意钢丝绳上不得粘有上述涂料、废料。及其它有损钢丝绳的物质，以保证吊篮作业安全，若出现以上情况甲方有权勒令乙方停工检修，检修费用及造成的后果由乙方承担。

5、提供现场安装吊篮劳动力。如：装卸车、垂直运输、吊篮安装拆卸等所需劳动力。

6、负责提供电源、主电箱以及甲方人员住宿。

## 八、安全责任：

1、甲乙双方应严格遵守合同附件：《安全协议》《电动吊篮安全操作规程》，必须按操作规程规定的方式工作。

2、乙方应对违规操作（违反《安全协议》及《电动吊篮安全操作规程》的相应条款）所引发事故后果自负。

3、在租赁期间内因乙方责任致使租赁物遭受损失时乙方应对此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 九、争议的解决方法：

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如发生分歧。应按合同的有关规定双方协商解决。若协商不能解决时可向甲方所在地经济合同仲裁机构申请仲裁或诉讼人民法院解决。

本合同签订生效后，任何一方违反上述一至九条的任一条规

定即视作违规，违约方按实际应付租金总额的10%向守约方支付违约金。

十、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自合同签订之日起，本合同及《安全协议》同时生效。

备注：甲方出租方施工期间必须配备维修人员和设备调试，保证正常使用，如设备故障不能正常使用超过5小时不计租费。甲方人员在乙方工地生产作业，必须遵守乙方的各项规定，严禁酒后上岗，违规操作。否则乙方有权对违规当事人按着乙方的相关规定进行处罚，罚款在甲方租赁费中扣除。

甲方： 乙方： （章）

法人代表： 法人代表：

单位地址： 单位地址：

电话： 电话：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 工地外墙吊篮租赁合同篇四

承租方： 地址：

双方根据我国《民法典》有关规定，本着公平、信用的原则签订协议如下：

一、承租方因工程需要向出租方租用高空作业吊篮，用于遵义九江装\*工程有限公司外墙工程。

二、吊篮长度6米，施工高度120米，前梁伸出量不大于米，限载800公斤。

三、租金及付费方式：1. 租金：元/天\*台，三十天起租。2. 租金在吊篮安装验收之日起计算，承租方按月支付租金。

四、租期：出租方吊篮安装调试完毕，交付承租方验收签字之日起至单个工程竣工通知出租方止。因恶劣天气连续4天以上不能施工租期顺延，租期约120天。

五、吊篮的进、出场，运输由出租方负责。

六、安装、移位、拆除：承租方协助出租方对吊篮进行安装、移位、拆除，出租方负责解决技术性问题。承租方负责在安装过程中解决垂直运输工具、设备、搬运辅助劳动力及相关费用。

七、出租方的责任：

1、出租方在安装吊篮调试过程中，需提供一名技术骨干进行指导安装。费用由出租方承担。

2、出租方对吊篮的完好性、安全性负一切责任，因吊篮设备质量原因造成一切经济和法律费用由出租方承担。

3、出租方必须固定一名技术人员现场随时进行技术指导。如因吊篮出现故障出租方必须在两小时内修复，否则免除当天所有租赁费用。如承租方违章操作或不按协议内容使用吊篮，出租方有权令其停工，停工期间租赁费照常收取。

八、承租方的责任和权利：

1、由承租方提供小工协助出租方安装及调试吊篮，并负责垂直运输。费用由承租方承担。

2、出租方必须固定操作人员，并有责任教育其严格遵守出租方提供的《说明书》中内容。对违章操作和使用不当等原因

造成的安全责任、吊篮损坏承担全部的损失。

3、对租用的吊篮应妥为爱护，归还时应保证吊篮完好、齐全、清洁。如有丢失、损坏应负赔偿责任。如遇雷雨、雾天或5级风以上天气应停止使用并妥善覆盖电机部分，防止电机进水，造成损失的由承租方承担赔偿责任。

4、如因特殊情况，承租方有权终止合同。

九、随附《系列电动吊篮使用说明书》一份。出租方提供的证件必须真实有效，承租方是在对出租方所有证件齐全的情况下签订的本合同。十、本协议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自签订之日起生效。如有违约双方可协商解决，协商或调解未果时，可提请承租方当地法院进行申诉。其它约定事项：

出租方：

代表人：

地址：

电话：

## 工地外墙吊篮租赁合同篇五

发 包 方：（以下简称“甲方”）

承 包 方：（以下简称“乙方”）

因甲方工程施工需要现向乙方租赁电动吊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相关文件规定的精神，为明确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双方友好协商特签订本合同，以供双方严格遵守执行。

## 第一条 工程项目

1.1工程名称：天誉四期发展项目门窗幕墙及简易吊船工程（以下简称“本项目”）

1.2工程地点：广州天河区

## 第二条 租赁内容

2.1 设备租赁内容：乙方为甲方提供型号zlp(d)型(长度根据现场需要)电动吊篮提升机(全套设备)，保证所提供的设备是完好，齐全，机械性能运转正常。乙方包装包拆、包来回运输，提供全套设备质保资料，如有现场检测费用发生，甲乙双方各承担50%的费用。

2.2乙方的承包范围属于发包方与甲方签订的“天誉四期发展项目门窗幕墙及简易吊船工程”的施工合同及其附件(以下称主合同)的承包范围的一部分，乙方对自身所承包的内容进行施工，并全面履行施工主合同的规定。包设备安装拆除及调试、包质量、包安全、包文明施工以及包设备检测合格。

2.3乙方必须如实按政府有关政策规定为其聘请的施工人员办理平安卡和申报缴纳个人所得税及购买人身意外伤害保险及工伤保险。甲方可以代办，其费用由乙方支付，并交项目部备案。

## 第三条 租赁期

3.1租赁期根据甲方工程进度要求计算，租金起算日为吊篮安装、调试完毕，经甲乙双方验收合格后，交由甲方投入使用的当天开始计算，租金结算日为甲方通知乙方拆除设备之日，合同生效期为甲方书面通知进场日开始生效。

3.2在合同期内，如乙方合同所述联系地址变更的，乙方有向

甲方通知的义务，否则视为合同承包方地址无变更，甲方向乙方合同地址发出的信函视为乙方已收悉。

#### 第四条 付款方式及结算方式

4.1 按综合单价包干形式，经甲乙双方协商确认，吊篮租金为55元/台/天。包括乙方技术员工资、伙食费、现场文明施工费、工具费、进场费、设备费、维修保养、设备及零配件保管、救治医疗费、人身保险费等相关保险费用、工卡及平安卡费用、工作服费用、相关赔偿金、人工风险费(因甲方工期延误造成的窝工、费工和人工费上涨等风险费)等费用。

4.2 租金按月支付，每租满一个月于25天内由甲方支付乙方前一个月30天银行支票，如此类推。

4.3 春节等法定节假日期间，在场计租的吊篮设备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免除25天租金。

4.4 乙方开具正规的施工安装发票结算租赁款。

4.5 第三方检测按800元/台。

4.6 协助我司办理论证方案。

#### 第五条 材料设备检验

5.1 每台吊篮进场使用前，需由乙方技术人员进行安装调试。

5.2 吊篮设备运至施工现场安装调试好后，按有关规定要求进行送至有相应资质的第三方检测单位进行检测。现场抽检由甲乙双方共同配合完成，甲方须协助乙方派人负责装卸车、垂直运输、搬运、安装及调试，直至达到试验合格的标准。检测合格的设备，方能交付甲方开机使用。

#### 第六条 双方责任和权利



## 7.1 甲方职责

7.1.1 甲方指派的项目经理代表甲方行使监督，管理职能，其职责是：协调乙方与总包、土建、建设单位、监理及其他等单位的的关系，协助乙方做好进退场等工作。

7.1.2 免费为乙方提供吊篮设备的电源接驳点。

7.1.3 根据乙方提供的技术资料和培训要求，负责设备的基础操作。

7.1.4 对乙方现场所有人员(包括技术员)如不符合甲方要求可提出更换。

7.1.5 该工程可由甲方为乙方统一购买相关工程保险，费用从乙方安装费中扣除。

7.1.6 由甲方提供给乙方一间单独仓库用于工具设备的存放，负责协调乙方进退场的运输通道及堆放场地，宿舍及生活用品等其它由乙方自行解决。

7.1.7 因违规操作造成设备损坏的由甲方负责维修或照价赔偿。

## 7.2 乙方职责

7.2.2 负责配备设备维修、维护人员，负责设备的日常维护保养和故障的处理，确保设备技术状态完好。如有故障造成停机，接到甲方通知后，乙方应及时安排人员到场进行维修。在接到乙方通知后4小时内，乙方未能修好，造成乙方无法使用，扣半日租金，如6小时未修好，扣全日租金，以此类推。

7.2.3 乙方提供的设备必须符合有关部门的使用规定，负责提供吊篮的合格证和检测报告。乙方的电路电线及设备的安全配置必须满足本工程及当地相关部门要求。

7.2.4负责给甲方提供吊篮的安装方案、吊篮安全施工方案及操作技术交底，并严格按方案及技术交底进行操作。对甲方施工人员违章操作的，有权要求其停止作业并上报甲方相关负责人。

7.2.5负责设备的操作培训，甲方所有操作人员必须培训合格后方可上岗作业。

7.2.6必须为进入场地的乙方自派员工购买人身意外伤害和工伤保险，对设备安装造成的一切安全事故负有全部责任，对由乙方自派工地的人员安全负责，如出现火灾、工伤、死亡等事故，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和费用。

7.2.7必须教育本部员工自觉遵守国家法律和当地工程建设及城建管理部门的政策和法规，如造成被建设单位、土建单位或其它单位对我方处罚及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概由乙方承担。

7.2.8由乙方提供到工地上的设备，乙方均有保管的责任，如发现损坏，或其他施工单位损伤，均由乙方负责维修或更换费用，甲方有责任和义务协助乙方办理相关索赔事宜。

7.2.9若乙方未能按甲方或施工现场的要求施工，而被甲方或建设单位清退出场，或不履行合同而自行退场。按实际租金的80%结算，并赔偿由此造成的甲方损失。

7.2.10、本合同的乙方技术员必须长住工地，保证每栋塔楼有一名技术员。无故缺勤一天罚款500元。

7.2.11、在高空作业方面，操作人员需经乙方培训合格持证上岗，上岗人员符合国家相关行业规定。

7.2.12、乙方配一名技术人员在现场蹲点指导吊篮移位工作。

## 第八条 违约及罚款

有下列情况之一者，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并限期乙方离场，所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乙方不得有异议。

a□乙方将本项租赁内容转包给其它单位或个人。

b□乙方拖欠派往本项目现场的工人工资，造成工人聚众闹事或到相关政府部门投诉。 3

c□因乙方实施不力造成工程质量、进度无法达到合同的要求。

d□因乙方无力继续完成本合同约定要求的。

e□因乙方中途自愿放弃合同履约义务的。

f□因乙方受到法律制约而不能履行职责。

## 第九条 其它约定内容

9.1 本合同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应本着友好互利的原则，按甲方惯例协商解决。

9.2 若因本合同发生的所有纠纷，双方应在互惠互利、长期合作的基础上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双方约定均可向本合同签订地(深圳市宝安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9.3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本合同一式二份，双方各执一份，均具备同等法律效力。

9.4 因履行本合同而形成的现场签证单、双方往来函件、处罚通知等项目施工有关文字资料，均构成本合同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9.5 乙方须严格遵守总包、监理单位现场文明施工管理规定，如有违反，处罚责任由乙方自行承担。

甲方(公章): \_\_\_\_\_ 乙方(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_\_\_\_\_年\_\_月\_\_日\_\_\_\_\_年\_\_月\_\_日